

## 附件 1

# 《海关高级认证企业标准》说明

### 一、关于认证标准的分类

《海关高级认证企业标准》包括通用标准以及针对不同企业类型和经营范围制定的单项标准。

### 二、关于认证结果

认证结果选项分为“达标”“基本达标”“不达标”“不适用”。

**达标：**企业实际情况符合该项标准。该项标准中有分项标准〔用(1)、(2)、(3)等表示，下同〕的，也应当符合每个分项标准。

**基本达标：**企业实际情况基本符合该项标准。该项标准中有分项标准的，也应当符合或者基本符合每个分项标准。

**不达标：**企业实际情况不符合该项标准。该项标准的分项标准中如有不达标情形的，该项标准即为不达标。

**不适用：**企业实际经营不涉及相关海关业务的，海关不对该项标准进行认证。

### 三、关于通过认证的条件

企业同时符合下列三个条件并经海关认定的，通过认证：

- (一) 所有认证结果选项均没有不达标情形；
- (二) 通用标准基本达标不超过 3 项；
- (三) 单项标准基本达标不超过 3 项。

#### 四、关于时间计算

“1年内”，指连续的12个月。

申请成为高级认证企业的，自海关接受企业申请之日起倒推计算。

高级认证企业复核的，以最近1次海关行政处罚决定作出之日起倒推计算；其中，海关最近1次接受企业申请之日倒推12个月前的行政处罚决定不参与计算。